产品销售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xd0916454

(以下简称甲方)

(以下简称乙方)

甲方: 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

乙方: 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经甲乙双方协商,对下列条款达成一致意见,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乙方所购商品名称:

	编号	产品名称	规格	箱数	销售单位	箱单价	金额
1	50491	梦咖喱礼盒(红)	6盒/箱	3.00	箱	450	1, 350. 00
		-				***	
						-	
							·
小计				3.00			1, 350. 00
合计				3.00			1, 350. 00

二、甲、乙双方协定的上述货品销售成交价格为人民币(大写)

责任叁佰伍拾元整

三、付款方式: 甲方收到乙方银行付款凭证, 即予以安排发货。

四、交货期限:

双方商定于 日前,甲方将上述已定好的货品交运输公司或物流公司发出,运输中 途延误,与本公司无关。

乙方签订合同后中途毁约,应赔偿甲方货款的总价值及10%的违约金。甲方签订合同后中途毁约, 将购货款返还乙方,同时按总价值的10%付违约金。

六、本合同未尽事宜,由双方协商解决,其补充议定书经双方签订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七、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,双方可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应向甲方(我司)所在地法院起诉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四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二份。

九、本合同于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签订,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、备注: 张桂,德邦到付。

甲 方:上海大塚食品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: 喜多俊哉

委托代理人:

地 址:上海市闵行区莲花南路1969号

联系电话: 021-54400906

传 真: 021-62365199

开户行:建设银行上海市莘中路支行

银行账号: 31001614700050008395

乙方: 大冢材料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:

委托代理人: 贺 炅皓

上海徐汇区桂平路471号10号楼一层 而侧 张柱·021-60917675

西伽

联系电话: 021-60917675

传真:

开户行:

银行账号:

制单人: 徐林燕 2017-09-14